

债券简称: 19 青控 02

债券代码: 155526

债券简称: 22 青控 Y1

债券代码: 185579

债券简称: 22 青控 Y2

债券代码: 185601

债券简称: 22 青控 Y4

债券代码: 185956

## 关于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68 号三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签署日期: 2023 年 5 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85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9年7月22日至2019年7月2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青控02”，债券代码“155526”），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3+2年期。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25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2年3月30日至2022年4月6日，发行人成功发行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2青控Y1”，债券代码“185579”；品种二债券简称“22青控Y2”，债券代码“185601”）。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规模为5亿元，期限为2+N年期；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3+N年期；

2022年6月30日至2022年7月5日，发行人成功发行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2青控Y4”，债券代码“185956”），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3+N年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9青控02”、“22青控Y1”、“22青控Y2”、“22青控Y4”尚在存续期内。

## 二、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22年4月28日发布的《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及《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对于发行人2022年度财务数据，发行人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 1、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子公司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程”）与 ENERGY LOGICS PHILIPPINES,INC 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3,373.21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337.32 万元，根据青岛中程与 ENERGY LOGICS PHILIPPINES,INC 签署的相关协议约定，上述应收账款应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收回，截至审计报告日，青岛中程尚未收回上述应收账款，会计师事务所未能就青岛中程与 ENERGY LOGICS PHILIPPINES,INC 的应收账款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及披露作出调整。

## 2、强调事项

青岛中程在印度尼西亚持有的 CIS 煤矿与第三方公司存在权益纠纷且又叠加采矿权证到期需进行延期的情况；Jaya 锰矿矿证到期后，延期手续仍在办理当中。青岛中程虽已向印度尼西亚能源和矿产资源部提交了上述两处矿产采矿权证延期的申请并获受理，但至今未收到确认可延期的函件，上述事项对青岛中程矿权资产权益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若 CIS 煤矿的采矿权证纠纷不能解决或 CIS 煤矿、Jaya 锰矿的采矿权证最终无法延期，青岛中程将存在对 CIS 煤矿、Jaya 锰矿全额转销并终止确认的风险。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CIS 煤矿账面价值为 30,023.44 万元，Jaya 锰矿的账面价值为 946.92 万元。上述内容不影响会计师事务所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 年）》，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子公司青岛中程总资产 41.73 亿元，占发行人合并范围总资产的 4.38%；净资产 10.90 亿元，占发行人合并范围净资产的 2.94%；2022 年度，青岛中程营业收入 8.32 亿元，占发行人合并范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90%；净利润-1.42 亿元，占发行人合并范围净利润的比例为-21.86%。本次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青岛中程应收账款及采矿权证事项。

根据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及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所涉及的具体内容，所

涉及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信证券将持续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信证券作为“19青控02”、“22青控Y1”、“22青控Y2”、“22青控Y4”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